

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

根据上市公司治理规则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行业运行态势、公司运营实际需求，拟定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政策与方案如下。

1、**适用期限：**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的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之日止。

2、**适用对象：**公司全体董事

3、**具体方案：**

（1）**董事长：**鉴于董事长在强化公司合规治理、主导公司战略决策、把控公司经营方向，推动公司重大决策落地的关键作用，拟定公司董事长薪酬(津贴)采用年薪制，年薪=基本年薪+绩效奖金，基本年薪按月发放，绩效奖金结合公司年度经营指标等因素综合评定后统一发放。

（2）**独立董事：**采用固定津贴制，津贴标准继续执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（3）**非独立董事：**

1) **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、本公司（含子公司）任职并领取薪酬：**采用固定津贴制，津贴标准为 5 万元/年，按月发放。

2) **在本公司控股股东、本公司（含子公司）任职并领取薪酬：**不单独领取津贴。

4、**其他事项**

（1）上述薪酬（津贴）为税前金额，所涉及的个人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。

(2) 在本方案执行期限内，因公司换届、改选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导致发生新增董事或董事离任的，符合薪酬（津贴）发放条件的，按本方案执行。新增或离任人员薪酬（津贴）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(3) 公司董事因履行职责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公司承担。

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